

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協會

112 學年度全國蹺泳錦標賽-志工招募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依志願服務法第 4 條規定，暨教育部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要點辦理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配合中央體育政策、年度賽會、重點計畫推廣等項目，鼓勵學校運動志工從事服務工作。
- (二) 發揮本會特色，以服務、創新、學習之精神，整合學校及社會資源，鼓勵熱心服務之各級學校師生，支援本會辦理運動賽會服務。

三、辦理賽事：112 學年度全國蹺泳錦標賽

四、參加對象：對蹺泳賽事有興趣之民眾

五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：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
- (二) 承辦：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-蹺泳委員會
- (三) 協辦：高雄市四維國小、臺中市北區國民運動中心

六、服務時間：

布置服務：112 年 8 月 18 日

上午 9:00 分報到至 11:00

賽事服務：112 年 8 月 19 日~8 月 20 日

上午 7:30 分報到至賽程結束時間(兩天亦同)

七、地點：臺中市北區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(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 55 號)

八、報名方式：112 年 8 月 1 日截止或額滿為止(預計 12 位名額有限)

- (一) E-mail：ctuf111@gmail.com
- (二) 傳真電話：07-6194895
- (三) 連絡電話：07-6171126(曾秘書長)、LINE ID：z6707
- (四) 報名連結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74b1d8648bf1ae951f6>

九、預期成效

- (一) 本會辦理比賽活動時，擔任志工服務(頒發志工時數證明)。
- (二) 協助本會賽務工作。

十、經費及預算編列

本計畫所需各項費用，由本會 112 年志工服務招募經費支應(自籌)。

十一、福利：

- (一) 頒發志工時數(1 天/8 小時、半天 4 小時)
- (二) 提供午餐(便當)
- (三) 提供車馬費(1 天/500 元、半天 250 元)
- (四) 提供志工服

十二、志工分類：競賽組、服務組

